

專案質詢

8-4-01-001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桐豪，對國際自由貿易談判，須配合我國整體經濟發展計畫，政府應提出具體的規劃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政府積極與區域各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，自由貿易也是未來發展重要的趨勢，但從 ECFA 的自由貿易協定到台紐 ECA，我們看不到整體經濟開放的完整計畫，倉促的政策恐造成嚴重的社會、政治後果。簽署的內容與政府原訂的經建計畫相關性不高，在產業的開放進程，也看不出政府任何的經濟戰略。
- 二、其中一個例子，經建會推動「六大新興產業」預計將投入超過 2,000 億元經費，其中包括推動外國旅客來台「醫療觀光」，提升台灣觀光的旅客數與量，中國大陸民眾也是我們重要推廣的目標客群，在此的同時，兩岸貿易協定卻又開放台灣的醫療可在大陸經營，削弱醫療觀光政策的力道。
- 三、政府應盡快提出經濟發展與自由貿易協定的整體規劃，借力使力使得產業的轉型、經濟結構的調整，能獲得更豐富的資源，能達到更好的效果；也避免矛盾政策浪費國家資源。爰此，本席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